

东海踏歌行

——朱自清故乡撷谈 □丁帆



朱自清

李白有诗曰：“黄河落天走东海，万里写入胸怀间。”此次老友庞瑞垌约我东海行，主要目的是促膝长谈，于是，东海二日便成为我们看取人生晚境的海滨驿站。

东海是水晶城，是世界各地水晶原石和产品销售的集散地，无须我们这帮文人去添油加醋，倒是朱自清的出生地值得一去，虽然是仿制复旧的故居，却也让我重新思考起这位中国现代文学散文大家的种种人生行状和名篇佳作的写作动机来。

朱自清的简介大致都有这样几句话：字佩弦，号秋实，出生于江苏省东海县，毕业于北京大学，中国现代散文家、诗人、学者、民主战士。其散文代表作《春》《背影》等，被誉为“白话美术文的模范”。显然，朱先生的的确确是出生在如今的连云港市的东海县，但是他为什么专门撰写了《我是扬州人》的随笔呢？其中人生之隐秘却是一般常人难以窥见和理解的事情。

“青灯有味是儿时”，其实不止青灯，儿时的一切都是有味的。这样看，在那儿度过童年，就算那儿是故乡，大概差不多罢？这样看，就只有扬州可以算是我的故乡了。何况我的家又是‘生于斯，死于斯，歌哭于斯’呢？所以扬州好也罢，歹也罢，我总该算是扬州人的。”这一段话总算是注释了朱自清为什么把自己定位于“扬州人”的缘故，因为在4岁之前的朱自清对东海故乡并无太多的残存记忆，只有到了那个“腰缠十贯，骑鹤下扬州”（其实最早的“扬州”是指江南的“建康”南京，后误指“江都”为“扬州”）的历史繁盛之地，他才开始有了鲜活的童年记忆，将童年记忆定为自己的故乡是朱自清的创新发明，虽然理由有点牵强，不合中国人追溯祖籍和出生地的习惯，却也合乎情理，一个人对青少年时期长于斯、乐于斯的精神眷恋是可以理解的，这就是所谓“精神故乡”的寄托吧。

深究其不愿以东海为第一故乡，也不愿意以浙江绍兴为祖籍的缘故，或许正是朱自清内心里最隐痛的一段家族史，它们见证的恰恰是其家道中落的历史，不愿回忆历史的创痛，本也是人之常情，大家也不必较真。

再说朱自清为什么如此眷恋扬州吧，也许那才是其童年、青年时期，乃至一生都永远不能割舍的地方，从童趣到读书，从情窦初开到婚恋，他把一生的爱情愁都寄寓这一方土地上。“我家跟扬州的关系，大概够得上古人说的‘生于斯，死于斯，歌哭于斯’了。现在亡妻生的四个孩子都已自称为扬州人了；我比起他们更算是扬州长成的，天然更该算是扬州人了。”

在这里，朱自清故意隐去了出生地“东海”，究其原因，我以为那是那时人们填写籍贯往往不是以自己的出生地为准绳的，所以，才有了朱自清为什么在追溯祖籍时“骑墙”的借口：“但是从前一直马马虎虎地骑在墙上，并且自称浙江人的时候还多些，又为了什么呢？这一半因为报的是浙江籍，求其一致；一半也还有些别的道理。这些道理第一桩就是籍贯是无所谓的，那时要做一个世界人，连国籍都觉得狭小，不用说省籍和县籍了。那时在大学里觉得同乡会最没有意思。我同住的和我来往的自然差不多都是扬州人，自己却因为浙江籍，不去参加江苏或扬州同乡会。可是虽然是浙江绍兴籍，却又没跟一个道地浙江人来往，因此也就没人拉我去开浙江同乡会，更不用说绍兴同乡会了。这也许在两栖或骑墙的好处罢？然而出了学校以后到底常常会到道地绍兴人了。我既然不会说绍兴话，并且除了花雕和兰亭外几乎不知道绍兴的别的情形，于是乎往往只好自己承认是假绍兴人。那虽然一半是玩笑，可也有点儿

窘的。”其实朱自清原先填写籍贯肯定也是严格按照传统的规矩做的，填祖籍绍兴，而不填出生地，而这里之所以创新改称“扬州人”，就是五四现代思想对他的触动，“那时要做一个世界人，连国籍都觉得狭小，不用说省籍和县籍了”。“做一个世界人”是一个现代人看淡自己籍贯，把自己融入到世界大同之中的理想主义境界，虽然带有乌托邦色彩，却也不乏青春五四的澎湃激情。

遥想当年的“浙江潮”，中国文坛半壁江山都是浙江籍的同仁，何况中国现代文学的掌门人就是绍兴人，朱自清没有攀龙附凤，入籍浙系，而是偏偏选择了吴语地区，尤其是现代大都会上海所瞧不起的落伍小城扬州。除了不会说绍兴话和交往的都是扬州人的托词之外，我想，更重要的是他与扬州剪不断理还乱的深层情愫。

“扬州真像有些人说的，不折不扣是个有名的地方。不用远说，李斗《扬州画舫录》里的扬州就够羡慕的。可是现在衰落了，经济上一日千丈的衰落了，只看那些没精打采的盐商家就知道。扬州人在上海被称为江北佬，这名字总而之表示低等的。人。江北佬在上海是受欺负的，他们于是学些不三不四的上海话来冒充上海人，到了这地步他们可竟会忘其所以地欺负起那些新来的江北佬了。这就养成了扬州人的自卑心理。抗战以来许多扬州人来到西南，大半都自称上海人，就靠着那一点不三不四的上海话；甚至连这一点都没有，也还自称上海人。其实扬州人在本地也有他们的骄傲的。他们称徐州以北的人为侂子，那些人说是的俚话。他们笑镇江人说话土气，南京人说话大舌头，尽管这两个地方都在江南。英语他们称为蛮话，说这种话的当然是蛮子了。然而这些话只好关着门在家里说，到上海一看，立刻就会矮半截，缩起舌头不敢喷一声了。扬州真是衰落得可以啊！我也是一个江北佬，一大堆扬州口音就是招牌，但是我却不愿做上海人；上海人太狡猾了。况且上海对我太生疏，生疏的程度跟绍兴对我也差不多；因为我知道上海虽然也许比知道绍兴多些，但是绍兴究竟是我的祖籍，上海是和我水米无干的。然而年纪大起来了，世界人到底做不成，我要一个故乡。”显然，扬州在那时也是没落的，尤其不受上海人的待见，至今上海滑稽戏里的丑角均是讲扬州话的三花脸，而朱自清却大张旗鼓地声称自己是扬州人，明显就透着一种对现代文明压迫人性的反抗情绪，他承认自己的祖籍是绍兴，却痛恨上海人，虽然偏执，却也代表着苏北佬的普遍心理。一句“上海是和我水米无干的”的断语隔开自己与现代文明弊端之间的精神纽带，彰显的是一种传统文人的风骨，这是好事呢，还是一种文明的偏见呢？我以为更重要的却是一个按照自己逻辑和性格去率真地生活，才是做人的自由和本分，在这里我们只须随性而释了，因为朱自清极其悲观地意识到“世界人到底做不成，我要一个故乡”的道理，选择扬州作故乡，那是因为扬州城散落在了他无尽的情丝牵挂。

我们在读朱自清的名篇《背影》时千万不可忽略的是它鲜为人知的背景。他的结发妻子武仲谦与公婆之间的裂隙，让他在父爱与母爱之间难以抉择，《背影》正是在这样的背景的画框中展开的，因此要读出其画框外的深层含义来的确是要有心理解剖的本领才行，如何品咂出文中隐藏着的那种爱恨交织的“文眼”来，那才是提升此文人性复杂深沉内涵的妙处所在。

按照中国现行的籍贯填写原则是书写自己的出生地的，亦并不以祖籍为准，所以就不必计较朱自清先生独创的以童年成长期为故乡的说了。一个文学家之言，却多含罗曼深情而已。

写作此文时，正是人民文学出版社与朱自清嫡孙朱小涛，扬州大学吴周文教授开展“回到文学现场，云游大家故居”活动之日，朱自清被“朱自清故居”那块“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发扬光大了，我认为这挺好，起码是随了朱自清本人的意愿了吧。

一个人的衣胞之地是不可弃的，朱自清出生于东海县是谁也改变不了的事实。如今东海县也有了“朱自清故居”，有了“朱自清公园”，有了“朱自清小学”和“朱自清中学”，这就够了，多个朱自清故乡，也未尝不是一件好事。我们处处都可见朱自清的“背影”映入眼帘，我们每一天都能够看到他笔下“春”的风景线。

新作品

真情永在的“大淖”情结

□陆建华

2020年5月，在汪曾祺的经典之作《大淖记事》中写到的大淖，占地约12亩、建筑面积约9400平方米的“汪曾祺纪念馆”建成，此举表达了家乡人民对汪曾祺的深情怀念。

—

在高邮城，汪家虽不是望族，也还算颇有名气。汪家原徽州人，从汪曾祺的祖父汪嘉勋往上数，迁居高邮才七代。因为前辈做“盐票”亏了本，甚至把家产都赔尽了，汪家近代的家业几乎都是汪嘉勋赤手空拳创造出来的。汪嘉勋本人也曾有过读书做官的梦，还曾中过“拔贡”，但已是前清末科。拔贡是做不了官的，功名道断，他就只能在家经营自己的产业。这两点对后来的汪曾祺成长影响很大，也十分重要。汪嘉勋因为深知创业的艰难不易，他自然坚持勤俭持家。汪曾祺在回忆祖父的散文中，写过一个生动的细节：祖父喜欢喝两杯酒，“就用咸鸭蛋下酒，一个咸鸭蛋吃两顿。上顿吃一半，把蛋壳上掏蛋黄蛋白的小口用一块小纸封起来，下顿再吃”。因为自己中过拔贡，汪嘉勋自然不会忘记“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在艰辛创业的同时，他十分重视教育后代努力攻读诗文书法，学绘画，力求满腹经纶。他虽然省吃俭用，“一个咸鸭蛋吃两顿”，但却“舍得花钱买古董字画”，当地一个姓夏的大户人家，后来败落了，出卖藏书字画，汪嘉勋把几箱字帖都买了。汪曾祺曾经这样回忆当年在祖父指导下的习字经历：“我小时候写的《圭峰碑》《闲邪公家传》，以及后来奖励给我的虞世南的《夫子庙堂碑》、褚遂良的《圣教序》、小字《麻姑仙坛》，都是初拓本，原是夏家的东西。”

汪曾祺的老家与大淖仅一箭之遥，这是汪曾祺最爱去的地方。在《大淖记事》中，汪曾祺这样深情地写道：“这里是城区和乡下的交界处……坐在大淖的水边，可以听到远远地一阵一阵朦朦胧胧的市声，但是这里的一切和街里不一样。这里没有一家店铺。这里的颜色、声音、气味和街里不一样。这里的人也不一样。他们的生活，他们的风俗，他们的是非标准、伦理道德观念和街里的穿长衣、念过‘子曰’的人完全不同。”

汪曾祺多次在谈创作体会的文章中强调，“我从小就喜欢到处走，东看看，西看看……也许是这种东看看西看看的习惯，使我后来成了一个作家”。他说，“小时候记得的事是不容易忘记的”，“我经常去看的地方是大淖”。难得的是，他常去大淖，不是为了好奇、猎奇，他从不屈居高临下地怜悯地看待大淖民众，却总是以真诚的爱和敬，深情地观察了解生活在大淖地区最基层的劳动者的饮食起居喜怒哀乐。小说中写的小锡匠与巧云生死恋情的故事，生活中是有过的，当时才上小学的汪曾祺过去看了，还特地去看那个“巧云”：“门半掩着，里面很黑，床上坐着一个年轻女人，我没有看清她的模样。只是无端地觉得她很美！”看到锡匠们在大街上游行，汪曾祺动情地说：“我很向往。我当时还很小，但我的向往是真实的……这点向往是朦胧的，但也是强烈的。”正是这种强烈而真实的情感，汪曾祺在写到生活在大淖的劳动者时，他总是充满敬意地用诗样的文字去描绘、去赞颂。

二

在江苏高邮城镇的大小大小数百个地名中，大淖这个地方从来没有什么知名度。1982年夏，新华社公布1981年度全国优秀短篇小说获奖名单，汪曾祺的《大淖记事》榜上有名。小说的地名和故事取材于现实生活中真实的大淖，大淖因此引起人们注意，并从此逐渐名扬天下。有很多人不知道《大淖记事》中的“淖”



汪曾祺

字，这当中包括曹禺。他为汪曾祺新时期文坛复出高兴，但他见到汪曾祺的第一句话却是：“你的小说题目中的‘淖’字，我是查了字典才认识的呢。”

长期以来，高邮本地人祖祖辈辈都把“大淖”写成“大脑”，连高邮的地方志上也是这样记载。少年时代，汪曾祺写作文、记日记，常常要写到这个地方，最初他也随众把“大淖”写成“大脑”，但每次都感到别扭，产生疑问：“这地方跟人的大脑有什么关系呢？”问亲友，问老师，都得不到回答。走上创作道路后，汪曾祺时常想写大淖这个地方的人和事，竟总是因为觉得“大脑”这两个字在感情上不舒服而搁笔。1958年，汪曾祺被划为右派，下放到塞外张家口坝上劳动，没想到这改造生活使他因祸得福，既得以接近底层劳动人民，从生活中汲取到大量弥足珍贵的创作素材，还让他意外地从坝上随处可见的地名中获得启示，一下子解开了郁结在心中多年的疑团。在张家口坝上，人们把大大小小的一片水都叫做“淖儿”，坝上蒙古族人多，这是蒙古话。勤于思考的汪曾祺豁然开朗，原来“大脑”的正确写法应是“大淖”。由此，汪曾祺不但在《大淖记事》的开头特意写下关于地名的一段话，还在获奖后写的创作谈中再次作了说明：“我们家乡没有几化字，所以径称之为‘淖’。至于‘大’是汉语，‘大淖’一半是汉语，一半蒙古语。两结合。”

乍看之下，新时期的汪曾祺终于写出他酝酿已久的《大淖记事》，确实是在为大淖正名之后，但深层次的原因，是他终于赶上改革开放的新时代，他的世界观起了质的变化。汪曾祺说：“今天来写旧生活，和我当时的感情不一样……四十多年前的事，我是用一个八十年代的人的感情来写的。”

如今在人们都已耳熟能详的那样，《受戒》是汪曾祺重写《异秉》两个多月后，即1980年8月12日写下的经典之作。文末作者除写下完稿日期，还特别加写一行字：“写四十三年前的一个梦”。就这10个字，后来引起许多人美丽的联想和推论，说得最多的是认定作者夫子自道“初恋梦”，其实不然！汪曾祺说的是“文学梦”！大量事实证明，汪曾祺在文学创作道路上闯荡40多年后，蓦然回首，终于看清自己的创作“位置”原来在这里！一个作家，单凭个人的艰苦跋涉与不懈追求还是不够的，重要的是要选好自己的“位置”。汪曾祺说：“一个人找准了自己的位置就可以比较‘事理通达，心平气和’了。”（《晚翠文谈》自序）新时期文坛复出，重写同题旧作《异秉》，没有谁向汪曾祺建议，是他自己“心血来潮”；紧接着写《受戒》，正赶上举世关注的全国短篇小说评奖，虽然作品问世后文坛震动，洛阳纸贵，但却榜上无名。但，比起终于找准自己的创作“位置”，其他个人名誉荣誉真的算不了什么。公布1980年度全国短篇小说评奖结果是1981年4月的事，算得上是《受戒》落榜之日；但人们注意到，已然“事理通达”的汪曾祺，继续

“心平气和”地在自己的“位置”上写下他熟悉的、深爱的故乡高邮的旧生活的作品《岁寒三友》《大淖记事》。一年后，到了公布1982年度的获奖篇目时，汪曾祺的多年文学追求终于开花结果，水到渠成，实至名归，他的堪称是《受戒》的姊妹篇的《大淖记事》赫然榜上有名！

汪曾祺是1982年3月初，从有关权威人士那里提前一个多月知道《大淖记事》获奖消息的。3月4日，他给我写了一封信，很短，通篇不足200字，信的末尾有两行字：

“《大淖记事》今年可能会得奖，盼告。

我大概四月间将到四川玩玩去。顺安！”（见2019年1月人民文学版《汪曾祺全集》第12卷“书信”92页）他知道我理解他，也一定懂得他获得全国奖项的事件本身意味着什么。如果说，重写《异秉》，汪曾祺是为自己文坛复出试笔，精心写下《受戒》，则是汪曾祺带有试探之意，他想看一看这个新时期能不能接受他？目睹《受戒》发表后反响那么强烈，他就完全觉得：“我们的文艺的情况真是好了，人们的思想比前一阵解放多了。百花齐放，蔚然成风，使人感到温暖……我为此，为我们这个国家，感到高兴”。（《关于〈受戒〉》）而《大淖记事》终于获得全国大奖，他就完完全全地认识到，新时代已明确肯定并接受他以独特手法写独特题材，汪曾祺从此信心十足地在自己选择的“位置”上迈开大步大胆往前走！

三

解放后曾搁笔多年的汪曾祺，在改革开放春风吹拂下的文坛复出，发表《受戒》那年，他整整60岁。自《受戒》后，汪曾祺在“感到温暖”的心境下，越写越顺，后来竟一发不可收，他的以故乡高邮旧生活为题材的作品，天女散花般不断在国内众多名报名刊上发表，一时间，人们相传说“汪味”，津津乐道报春花。作家汪曾祺因为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获得了新生，如果没有新时期，他就只能一直被岁月尘埃最终湮没于无为，中国当代文学很可能就没有留下那么多美丽的汪曾祺。

汪曾祺的故乡高邮的父老乡亲强烈地感受到了，也自然为家乡拥有优秀作家汪曾祺和他创作的那么多美文佳作感到自豪，“古有秦少游，今有汪曾祺”的说法就在这个时候出现了。令高邮人欢喜的是，汪曾祺继承了秦少游的文脉文韵，却又大大向前发展了秦少游的文学成就。最突出的是，汪曾祺用他的作品奏出了对家乡、对家乡的父老乡亲更宽广、更至诚、更深沉的赞美之歌。

为人民写下真正讴歌人民作品的作家是永生的，人民不会忘记他，并将永远纪念他。汪曾祺于1997年5月16日因病辞世后，高邮的地方政府广泛征集广大民众意见后，先是在著名文化景区“文游台”建立“汪曾祺文学馆”。文游台是纪念北宋年间秦少游与苏轼、王定国、孙莘老聚会的地方；后来考虑到汪曾祺在文坛的影响与日俱增，而地处高邮城西北角的文游台，限于地幅较小无法进一步发展，便下决心另外择地建立“汪曾祺纪念馆”。消息传出，高邮民众热情响应，在“汪曾祺纪念馆”选址问题上展开热烈的讨论。考虑过在汪曾祺童年时就读过的“县立第五小学”旧址，考虑过在《受戒》中写过的善因寺旧址，几经讨论，反复权衡，最后选定将“汪曾祺纪念馆”建立在大淖。

作家贾平凹曾赞美汪曾祺是“文章圣手”，他更独具心机地说：“汪曾祺是个应该建庙立碑的人物！”这话真是说到高邮人的心中了！

“汪曾祺纪念馆”就是家乡人民为汪曾祺建的“庙”！这庙一定香火昌盛！

弘扬红色文化的当代价值

□陈亮

变，红色文化记忆会随着时光的流逝而逐渐淡化。近年来，历史虚无主义等各种不和谐的声音此起彼伏，弘扬红色文化能更好地正本清源。

文学是有温度、有情感的。我行走在陕甘川交界的宁强连绵的大山中，感受到宁强百姓的忠厚和淳朴。尤其是每到一家，他们都按照宁强以酒代茶的待客传统，端上一碗热气腾腾的苞谷酒，令人温暖。

文学有文学的特点，红色文化并不只是简单地进行历史回顾，这样起不到感染读者的作用，只会令读者反感。创作中我糅合了宁强独特的风土人情和历史变迁，令故事在历史的大局下变得“好看耐读”。

有评论家表示，小说情节曲折生动、引人入胜，细致描绘了宁强独特的风土人情和历史变迁，成功塑造了很多真实可感、性格鲜明的人物形象，无论是红军、解放军指战员、民间英雄，还是土匪、特务都具有某种典型性。的确，我塑造的反面人物也尽力避免千人

一面，努力塑造各有特色、怀有七情六欲的人。例如，李树敏的大侄子李政杰迷恋冰仙子，受李树敏的挑唆失手误杀自己的母亲后，躲进大山，其父与其分别的那段场景，许多宁强读者看过以后，都觉得真实感人。

在创作中，我始终坚持情从实事实求是中来的原则，尽量还原70多年前的那段场景。段远鹏在刘型的引领下走上革命道路，与民团斗智斗勇，成功跳出包围圈，戎马半生后又率大军解放宁强。曹廷林、山娃子、林双等解放军战士在与匪徒的斗争中先后捐躯。这些英雄人物的事迹是以情动人、以情感人的最佳注脚。

中国共产党及其领导的人民革命，表明了坚定的共产主义信仰，表现了革命先驱为人民谋幸福而流血牺牲，也彰显了中国共产党的价值追求和精神境界。这些光荣和梦想，在新时代更有其不可磨灭的重要意义和时代价值，应该成为中华民族的集体记忆。这就是我为什么要写宁强剿匪往事的原因。



雨中品茶(油画) 任微音 作

星河